

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5年12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《上海证券报》上披露了《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90）。由于工作人员的疏忽，公告中出现笔误，现更正如下：

原公告内容：

一、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1、召开时间

(1) 现场会议时间：2016年1月11日（星期一）下午14：00

(2) 网络投票时间：2016年1月10日—1月11日。

a)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1月11日上午9:30~11:30，下午13:00~15:00；

b)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月10日15:00至2016年1月11日15:00的任意时间。

现更正为：

1、召开时间

(1) 现场会议时间：2016年1月11日（星期一）下午14：00

(2) 网络投票时间：2016年1月10日—1月11日。

a)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1月11日上午9:30~11:30，下午13:00~15:00；

b)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月10日15:00至2016年1月11日15:00的任意时间。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,已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
(公告编号:2015-090)其他内容不变。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,公司深
表歉意,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